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福建省科技厅
福建省教育厅
文件

闽人社文〔2022〕107号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福建省科技厅 福建省
教育厅关于印发福建省专业技术人才
知识更新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设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局、科技局、教育局，平潭综合实验区党群工作部、社会事业局，省直各有关单位，有关行业协会、企事业单位：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科技部 教育部 中国科学院关于印发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实施

方案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73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实施办法>的通知》（人社厅发〔2021〕71号）精神，现将福建省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区、本部门、本领域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2022年7月13日

（此件主动公开）

福建省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实施方案

围绕我省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重大战略目标，为加强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促进专业技术人才能力素质提升，依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六部门《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实施方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实施办法〉的通知》和《福建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实施人才强省战略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聚焦科技自立自强、聚焦“卡脖子”问题、聚焦高质量发展、聚焦重大战略，以人才能力建设为核心，以培养高层次、急需紧缺和骨干专业技术人才为重点，加大人力资本投入，创新完善人才培养机制，推进分类分层的专业技术人才继续教育体系建设，开展大规模知识更新继续教育，培养造就一批创新型、应用型、技术型人才，壮大高水平工程师队伍，为新时代福建建设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

二、目标任务

围绕我省经济结构优化、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在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以及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数字化管理、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虚拟现实、区块链、集成电路等数字技术技能领域，开展大规模知识更新继续教育，每年持续

培训高层次、急需紧缺和骨干专业技术人才；依托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教育培训机构、专业协会（学会）、大型企业施教机构，建设和做强一批国家级、省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

三、重点项目

（一）高级研修项目

按照高水平、小规模、重特色的要求，瞄准量子信息、生命健康、脑科学、生物育种、空天科技、深地深海等前沿领域，以我省的国家级继续教育基地为重点，主动对接承办国家级高级研修班，培养培训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和经营管理人才。瞄准我省重点发展的新兴产业，在数字技术、高端装备、绿色环保以及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生物与新医药、海洋高新等领域，以省级继续教育基地为重点，主要面向中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和经营管理人才，每年举办若干期国家级、省级高级研修班，培养不少于 500 名的素质优良、创新能力强、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专业技术人才。

国家级研修班按照《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高级研修项目管理办法》，每年度由教育培训机构确定研修课题，由省人社厅统一组织申报，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审核批准确定年度研修计划，中央财政支持的办班经费采取在一定限额内实报实销的办法拨付，不足部分由承办单位补足。省级研修班由各教育培训机构报送研修课题，省人社厅组织审核后实施，示范班次按照标准给予补助。鼓励各地各有关部门组织开展市、县（区）级或行业高级研修项目。

（二）专业技术人员能力提升项目

围绕我省推进先进制造业强省、质量强省建设，做大做强电子信息和数字产业、先进装备制造、石油化工、现代纺织服装、

现代物流、旅游六大主导产业，提档升级特色现代农业与食品加工、冶金、建材、文化四大优势产业，培育壮大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生物与新医药、海洋高新五大新兴产业的“六四五”产业新体系，实施大规模、广覆盖、高质量的知识更新继续教育。

省人社厅定期公布公需科目推荐主题内容，开展思想政治学习、知识更新拓展、科学精神培育、职业道德养成、团队合作建设等能力提升培训，普及数字技术、知识产权、网络安全、应急管理知识，引导专业技术人员学习新思想、新知识、新技术、新方法，不断更新知识结构、掌握先进技术、提升专业水平、提高创新能力。逐步推行公需科目免费线上学习。重点领域主管部门根据国家对口部委部署，科学确定本领域人才培养培训规划，指导开展专业科目的人才培养培训。

国家级和省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依据各级政府、用人单位和专业技术人员的需求情况，主动对接，按照每年培训每个国家级基地不少于 2000 人、省级基地不少于 1000 人的要求，科学制定年度任务计划，开展贴近行业特色、方式灵活多样的能力提升培训活动。

（三）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

依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开发制定的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数字化管理、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虚拟现实、区块链、集成电路等数字技术领域的新职业标准，和新职业的培训大纲和培训教程，每年培养培训一批数字技术技能人员，培育壮大高水平数字技术工程师队伍。

实施规范化培训。坚持市场导向、需求导向、目标导向，以能力建设为核心，培训机构优先遴选国家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

育基地，按照国家职业标准和培训大纲，参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编写的培训大纲和培训教程，科学制定培训计划，开发教学课程，加强师资建设，配套软硬件教学环境，规范开展线上线下培训，严格学员考勤管理，对完成规定学时和内容的学员进行结业考核，颁发培训合格证书。培训机构应主动对接评价机构，协调做好学员申报考核有关服务保障工作，自愿接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监督。

开展社会化评价。优先遴选相关职业标准开发单位或行业组织、龙头企业，组织师资和考评员培训，建设考核题库，规范考核流程。严格按照国家职业标准规定的申报条件审核确认报考名单，客观、科学、公正地组织专业技术等级考核，理论知识考核和专业能力考核成绩皆达 60 分（含）以上者为合格，考核合格人员获得相应专业技术等级证书。评价机构应按照全国统一的编码规则和证书样式，制作并颁发专业技术等级证书（或电子证书，可将社会保障卡作为电子证书的载体，电子证书和纸质证书具有同等效力），评价机构应做到谁评价、谁发证、谁负责，自愿接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监督。

打通高技能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的通道。参加数字工程师培育项目，取得培训合格证书的，按照有关规定申领职业培训补贴。取得高级专业技术等级证书的，可作为申报高级职称评审的重要参考；取得中级、初级专业技术等级证书的，可纳入各地各部门中级、初级职称认定范围。

培训机构和评价机构应根据服务成本、市场需求和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合法合理确定收费标准，并向社会公开。培训机构和评价机构应妥善保管培训和评价工作全过程资料，纸质资料保管不少于 3 年，电子资料不少于 5 年，确保可追溯、可倒查。

（四）国家、省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依托高等院校、科研单位、教育培训机构、专业协会（学会）、大中型企业施教机构以及从事教育培训的其他组织和单位，分期建设一批国家级和省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加强基地建设管理，定期考核评估，建立退出机制，实行动态管理。组织开展基地间交流合作，推进培训项目、专家师资、教材课程、课题研究和在线学习平台等建设，促进培训资源整合，提升基地施教水平，更好发挥基地培养人才的平台作用。加强基地承担培养培训任务评估检查，基地评估结果作为该基地承接工程项目的重要参考。

四、组织实施

（一）成立工程指导协调小组。工程实施实行统一领导、分工负责、分类指导、分级组织的原则。由省人社厅会同有关部门成立全省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指导协调小组（简称省指导协调小组），负责全省工程的组织领导工作。省指导协调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省人社厅职业能力建设处，负责推动全省工程的组织实施，对工程实施进行指导。有关重点领域行业主管部门根据工作需要也可成立指导协调小组。各地各部门要切实落实好工程实施方案、培养培训任务及经费预算，做好组织实施工作。

（二）加强公共服务。推进福建省继续教育公共服务平台（<http://jxjy.fjrst.cn>）建设，提供继续教育学时登记、查询、验印、学时证明电子化服务等“一站式”服务。对接各地市、各行业各部门开展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的情况，无法实现系统对接的主管部门可通过其他方式提供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情况。推进“互联网+继续教育”，逐步推动公需科目免费学习惠及全

体专业技术人员。将培训机构目录、评价机构目录等信息纳入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两目录一公开”。重视发挥企业作用，加强用人单位人才培养培训与工程培养培训任务的衔接，在实践中集聚和培养创新型人才。

（三）强化经费保障。工程经费主要由政府、社会、用人单位和个人投入等多元构成。政府经费主要发挥对工程经费投入的支持和引导作用，各级政府承担的工程项目任务，由同级财政予以保障。有关部门要加强统筹规划、突出重点、优化结构，整合现有专业技术人才培养培训项目资源，避免重复建设，做好政策衔接，确保重点项目的实施。国家级、省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开展的专业技术人员能力提升培训和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要突出公益性、示范性，按照弥补成本、以支定收的原则合理合法合规确定收费标准，培训师资、开发课件、升级教学设备和网络教学平台等经费可从基地补助经费列支。各用人单位按规定比例提取职工培训费，保障本单位开展人才培养培训支出。

（四）严格监督管理。建立健全工程人才培养培训评估体系，及时跟踪考核工程社会效益和实际效果。提升工程信息化水平，依托福建省继续教育公共服务平台，逐步实现工程管理服务网络化、数字化，及时掌握情况，实时监控，动态调控，确保工程实施效果。加强对工程项目实施的指导监督，鼓励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对群众投诉的问题及时调查核实处理，确有违规行为的，交有关主管部门依法依规处理。